

中共甘肃省委宣传部 共青团甘肃省委文件 中共甘肃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甘团联发〔2022〕26号

关于举办2022年甘肃青年马克思主义者 培养工程省级高校示范班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落实《甘肃省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8—2025年）》和《甘肃省深入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方案》，省委宣传部、省委教育工委、团省委决定联合举办2022年甘肃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省级高校示范班（第五期）。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养概况

2022年甘肃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省级高校示范班将聚焦培养青年政治骨干的定位，经组织推荐和差额选拔择优确

定学员，通过集中理论研习、实习实践锻炼、日常跟踪培养三大板块，重点培养 50 名大学生骨干，切实为党培养和输送一批具有忠诚政治品格、浓厚家国情怀、扎实理论功底、突出能力素质的青年政治骨干。

二、培养时间

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9 月

三、培养对象

省内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学生，具体选拔条件如下：

1.政治素质强，坚决拥护党的领导，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有强烈的理论认同、实践认同和情感认同。

2.18 至 35 周岁的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或共青团员中的入党积极分子。

3.上一年度综合成绩排名前30%，包括在学业成绩、学术科技、文化体育、志愿服务等方面表现突出的优秀学生。

4.优先考虑获得过地市级及以上奖项或荣誉称号和在疫情防控、乡村振兴、社会治理、创新创业等方面表现突出的学生。

5.优先推荐毕业后有志于扎根陇原，服务基层的学生。

四、学员遴选

学员遴选工作遵循“少而精”的原则，经学校遴选、推荐（各高校推荐名额分配详见附件 1），主办单位差额选拔后确定，并通过“甘肃省学联”微信公众号公布学员名单。

校级遴选须坚持公开、透明的原则，要保证学员选拔的公

信力和透明度，一般按照公开报名、资格审查、比选择优、组织考察、确定人选的程序进行选拔。其中，比选择优一般包括笔试、综合面试、个人综合成绩评价等环节，组织考察要深入人选所在院系了解日常表现情况和群众基础，对政治上不合格的坚决不予录取。

五、培养方式

2022年甘肃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省级高校示范班（第五期），按照集中理论研习、实习实践锻炼、日常跟踪培养三大板块进行。

（一）集中理论研习

集中理论研习以理论授课为主，辅以青马宣讲、红色教育、读书交流会等形式，以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重点，学习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引导学员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体悟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的殷殷嘱托。强化“四史”学习教育特别是党史学习教育，引导学员从党的辉煌成就、艰辛历程、历史经验、优良传统中深刻领悟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等道理，做好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的坚定信仰者、传播者、实践者。

（二）实习实践锻炼

集中实习实践与日常实习实践相结合。全体学员实名注册青年志愿者，培养期间积极参加大学生志愿者“三下乡”“返家乡”

社会实践、大学生实习“扬帆计划”，日常实习实践由学校为学员安排实习实践岗位或就近开展大学生社区实践。学员就近在所在地区积极投身理论政策宣讲、国情社情调研、美丽乡村建设、疫情防控、关爱留守儿童孤寡老人、禁毒反邪宣传、人居环境整治等志愿服务活动，培养期间累计到社区（村）参与志愿服务在 30 天以上，各高校团委负责本校学员实习实践锻炼阶段的组织培养和资料归档。

（三）日常跟踪培养

在日常培养阶段，引导学员自觉高效地开展理论自学，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认真研读《习近平谈治国理政》《论党的青年工作》《习近平与大学生朋友们》等必修内容，参加“青年大学习”系列网上主题团课，观看优秀党史主题影视作品，每月至少撰写一篇学习心得，长期与至少一名困难同学结成帮扶对子。各高校团委要时常关注关心学员，加强对本校学员的日常教育和培养，每学期和学员进行一次深度谈心，组织学员深入同学中开展“青马宣讲团”“青马学员说”等活动，充分发挥青马学员示范引领作用。学员日常培养要建立“一人一册”，由各高校团委负责资料归档，开展活动的相关信息要及时报送至团省委学校部。

六、考核评价

主办单位将对学员集中理论研习、实习实践锻炼、日常跟踪培养阶段进行现实表现评估，由各阶段负责人客观记录学员

在各个培养阶段的表现和成绩，达到规定要求颁发结业证书。对培养期间政治理论学习扎实、实践锻炼效果出彩、日常培养过程中表现突出的学员，由主办单位颁发优秀学员证书。各高校要健全青马学员荣誉激励机制和跟踪培养机制，推动学员成长发展，对于表现特别优秀的学员，推荐为团内表彰激励人选候选人、团代表委员，吸纳为团学干部骨干。对不能及时参加培训活动、表现不积极、考核评价不合格的学员实行淘汰制。

七、工作要求

1.各高校要高度重视，按照选拔标准和程序做好校级遴选工作，切实把政治素质好、思想作风硬，具备发展潜力，致力于扎根陇原，服务基层的优秀青年选拔上来。

2.日常实习实践阶段，各高校团委要安排协调好本校培养学员的实习实践日常管理工作，收集归纳好实习实践锻炼、日常跟踪培养阶段的相关材料，及时掌握学员表现情况。

3.各高校将《2022年甘肃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省级高校示范班（第五期）登记表》（附件2）、《2022年甘肃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省级高校示范班推荐学员汇总表》（附件3）以及本校“青马工程”省级高校示范班（第四期）学员的《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学员考察表》盖章纸质版及培训期间的相关材料（证明材料、学习过程材料、培训综述等）于10月10日前邮寄至团省委学校部（收件人：王志恒 联系电话：13853043279；收件地址：兰州市城关区民主西路400号团省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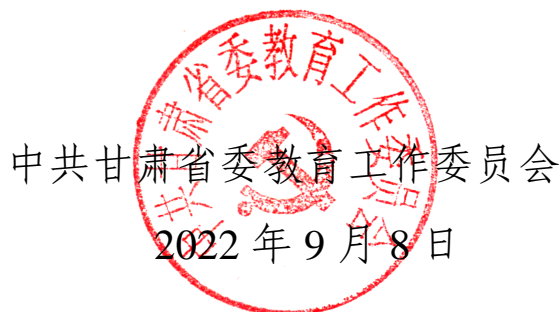
学校部)，电子版发送至团省委学校部邮箱。

联系人：魏 玮 王志恒

联系方式：0931—8121758 8121776

邮 箱：tgsxxb@126.com

- 附件：1. 2022年甘肃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省级高校示范班（第五期）学员名额分配表
2. 2022年甘肃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省级高校示范班（第五期）登记表
3. 2022年甘肃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省级高校示范班（第五期）推荐学员汇总表



附件 1

2022 年甘肃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
省级高校示范班（第五期）学员名额分配表

序号	类型	高 校 名 称	推 荐 名 额
1	青马 联盟 成员 单位	兰州大学	4
2		西北师范大学	3
3		甘肃农业大学	3
4		兰州理工大学	3
5		兰州交通大学	3
6		西北民族大学	3
7		兰州财经大学	3
8		甘肃中医药大学	3
9		甘肃政法大学	2
10		天水师范学院	2
11		河西学院	2
12		陇东学院	2
13		兰州城市学院	2
14		兰州文理学院	2
15		甘肃民族师范学院	2
16		兰州工业学院	2

17	青马 联盟 成员 单位	甘肃医学院	1
18		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大学	1
19		兰州博文科技学院	1
20		陇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
21		甘肃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1
22		酒泉职业技术学院	1
23		兰州职业技术学院	1
24		甘肃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1
25		甘肃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1
26		武威职业学院	1
27		甘肃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1
28		兰州资源环境职业技术大学	1
29		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1
30		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1
31		兰州信息科技学院	1
32		庆阳职业技术学院	1
33	其他	省学联驻会执行主席	2
34		省内其他高校	每所学校推荐 1 名
35	合计		78

附件 2

2022 年甘肃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 省级高校示范班（第五期）登记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照片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联系电话		
现任职务			综合成绩排名			
学校、年级、专业						
参加校一级“青马工程”情况			(期数/是否结业/是否为优秀学员)			
高中以上个人简历						
个人事迹						

<p>参与社会实践及志愿服务情况</p>	<p>(可附页)</p>
<p>校级以上(含)奖励情况</p>	

家庭主要成员	姓名	称谓	性别	年龄	工作（或学习）单位
推荐意见	院系党委意见			院系团组织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学校党委意见			学校团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注：请双面打印

2022 年甘肃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省级高校示范班（第五期） 推荐学员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政治面貌	学院	年级	专业	手机号	备注

